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文件

沪教委学〔2017〕48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17年普通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相关工作的通知

市属各高等学校：

为做好2017年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资助工作，全面掌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情况，请各高校高度重视并及时报送有关材料。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资助工作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新生入学资助工作，务必做到“四个到位、一个畅通”，“四个到位”即“普查新生要到位”，尽早给每一名高校新生打个电话，确认其是否存在经济困难，向有资助需求的新生提供可行的建议，并做好跟踪回访和入学接洽；“热线电话要到位”，按时开通学生资助热线电话，受理学生和家长的咨询投诉，做到“件件有说法、事事有落实”；“安全提醒要到位”，及时提醒新生知晓诈骗分子利用申请奖助学金和交学费等方法的行骗伎俩，提高新生的安全意识和甄别能力；“尊重隐私要到位”，发放资助物品及开展宣传工作时，要保护学生的尊严和隐私，做好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心理辅导工作，采用合理方式引导他们正确面对困难，更快适应校园生活。“一个畅通”即“确保‘绿色通道’畅通”，继续做好“绿色通道”工作，保证所有提出申请且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新生都能

通过“绿色通道”顺利入学。

各高校要及时收集整理新生入学第一手材料，准确掌握新生家庭经济困难的原因、程度，了解学生及其家长的需求，因人施策、精准资助，为整个学年的资助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报送相关材料要求

(一) 一份总结

请各高校报送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资助工作总结，具体内容包
括：1. 2017年新生入学基本情况介绍；2. 新生入学前、中、后所采
取的具体措施，如实总结在保证资助经费落实、国家助学贷款申办、
“四个到位、一个畅通”具体落实情况等各方面采取的好做法、好点
子，言简意赅，语言精练；3. 工作中发现的不足及下一步改进计划。

(二) 两张报表

请各高校填写《2017年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及资助热线
电话开通情况统计表》(见附件1)和《2017年高校新生入学报到情
况统计表》(见附件2)。报表数据要填写完整、真实、逻辑关系准确，
报表均须注明联系人及其联系电话。

三、报送时间与方式

请各高校于9月20日(星期三)前通过上海学生资助网
(<http://xszz.scsa.org.cn>)报送《2017年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
入学及资助热线电话开通情况统计表》和《2017年高校新生入学报
到情况统计表》。

请各高校于9月20日(星期三)前按要求将工作总结电子版和
总结和报表纸质版加盖公章后报送，邮箱：280134296@qq.com；邮
寄地址：冠生园路401号316室；邮编：200235；联系人：华莺；
联系电话：64823179。

- 附件：1. 2017年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及资助热线电话
开通情况统计表
2. 2017年高校新生入学报到情况统计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17年9月6日

抄送：上海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9月8日印发

附件1

2017年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及资助热线电话开通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公章)

填报时间：__年__月__日

高校新生入学情况	学校情况 (地方填写) (所)		新生录取和 报到情况 (人)		家庭经济困难新生情况 (人)		各项资助措施																		
	学校 数	已开 学学 校数	录取 学生 人数	报到 学生 人数	总数	其中： 特困生人数	“绿色通道”入学		新生生活补贴		新生生活用品		路费补助		其他										
							人数 (人)	缓交学费及 住宿费金额 (万元)	人数 (人)	金额 (万元)	人数 (人)	金额 (万元)	人数 (人)	金额 (万元)	人数 (人)	金额 (万元)	列出 资助 项目								
预科 生																									
本专 科学 生																									
研究 生																									
高校 资助 热线 电话 开通 情况	是否 开通	是否 专线	接听电话数			咨询电话类											投诉电话类								
			总数	咨询 类	投诉 类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⑧	⑨	⑩	⑪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⑧	⑨

填表人：

填表人联系电话：

注：

1. 本次“绿色通道”情况和热线电话开通情况统计时间截点为2017年9月20日
2. 填写“路费补助”一栏时，省级教育部门路费补助项目包括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设立的新生入学资助项目、地方财政出资设立的路费补助项目以及所属地方高校利用学校资金设立的路费补助项目；中央部属高校路费补助项目主要指利用学校资金设立的路费补助项目
3. “是否专线”栏，专门开通咨询解答和投诉受理电话的可填写“是”；热线电话与工作电话相同等情况填写“否”
4. “接听电话具体类别”栏，填写各类咨询、投诉电话接听数量。咨询类具体分为：①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整体咨询②国家奖助学金③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④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⑤退役士兵教育资助⑥代偿⑦新生入学资助项目⑧勤工助学⑨学费减免⑩“绿色通道”⑪其他；投诉类分为：①未寄送“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简介”等宣传材料②未开通“绿色通道”③未落实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④未落实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⑤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发放⑥退役士兵教育资助⑦代偿⑧新生入学资助项目⑨其他
5. 各省级教育部门在填写“热线电话开通情况”时，接听电话数只填写省级热线电话接听情况，所属高校接听情况不计入表中

附件 2

2017 年高校新生入学报到情况统计表

学校名称/省级资助部门名称(盖章): _____

预科生

本专科生

研究生

应报到人数:	实际报到人数:	未报到人数:
未报到的首要原因		人数
1. 认为学校或专业不理想而选择复读		
2. 留学或转入国内其他高校		
3. 优先选择就业而放弃入学		
4. 因身体健康原因无法入学		
5. 家庭经济困难而又无法获得有效资助		
6. 其他(请详细注明)		

填表人: _____ 填表人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

注:

1. 请将预科生、本专科生与研究生分开填写, 同时报送(如有预科生、研究生)
2. 各地、各中央高校要编制未报到学生名单, 统计未报到学生的基本信息, 具体包括: 姓名、性别、生源地、家庭住址、联系方式、未报到原因等。该名单由省级资助部门和中央部属高校留存, 本次无需报送, 但需留存备查